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简称:客管处)2021年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咸宁市客管处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咸宁市客管处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咸宁市客管处 2021 年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2021 年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机关运行执行情况说明

四、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变化说明

六、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七、2021 年度预算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有关情况说明

十、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咸宁市客管处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公共客运交通（公交车、出租车）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

(2) 贯彻实施城市客运服务标准，规范客运企业和从业人员经营行为，组织开展城市公共客运行业文明创建，加强行风建设。

(3) 在城市总体规划的指导下，制定咸宁中心城区公共客运交通发展规划，拟定年度发展计划。

(4) 负责咸宁中心城区城市公共客运行业的管理执法工作，加强对城市客运市场的监督检查，维护城市客运交通秩序。

(5) 负责咸宁市中心城区出租汽车行业人员资格的考试、发证和城区城市客运企业营运资质的审核和管理。

(6) 负责咸宁中心城区城市公共交通客运行业统计和综合分析，做好市场预测和技术经济信息交流。

(7) 负责建立服务质量投诉举报受理制度，公开举报电话、单位地址和电子邮箱。接受投诉和社会监督，在规定的时间内处理完毕，并将处理结果通知投诉人。

(8) 完成市委、市政府、市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1、单位性质：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编制：54人

3、机构设置：7个科室（办公室、财务科、人事科、法规科、稽查科、行业管理科、公交科）

4、人数：70人（包含退休人员），其中：在职51人（其中副县1人，副科3人，科员2人、技师19人、高级工14人、中级工6人、初级工1人、专业技术人员5人），人事代理2人，退休人员17人。

5、车辆：执法车辆3辆，公务用车1辆。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年，我处在市交通运输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按照市局重点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强化秩序监管、提升服务质量的工作目标，全面加强城市客运行业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

一、突出三个坚持，市场监管成效显著

2021年市处在市场监管中累计出动执法人员3200余人次，检查出租车及疑似非法营运社会车辆达1460台次，查扣非法营运车辆138台次，办结行政执法案件183件，无行政复议或诉讼案件。通过持续强化市场整治，极大的震慑和打击了非法营运“黑的”的嚣张气焰，出租车服务质量有较大提升。

（一）坚持日常监管全覆盖。市处二个稽查专班日常监管实行“白加黑”、“五加二”，每天在咸安、温泉城区巡查，加强对高铁站、城铁站、火车站、客运中心、医院等旅客重要集散地进行巡查检查，重点对重点区域社会车辆非法营运、出租车运营违规经营、出租车驾驶员拉客等行为进行整治。两个稽查专班结合火车站、城

铁南站、高铁站等区域的出租车运营规律，实行错时稽查，相互协调，始终保持重点区域监督全覆盖。

（二）坚持开展专项整治。针对广播问政反映城铁南站、火车站出租车运营不规范、黑车非法营运等问题，市处6月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出租车市场专项整治行动。专项整治共检查疑似非法营运车辆20台次，查处非法营运车辆12台次，收缴非法营运标识15套，检查正规出租车242台次，查处违规出租车证件7台次。按照创文工作部署，市处11月组织开展出租车专项整治，重点整治出租车不打表、拼客；出租车卫生差、服务质量差等方面问题。通过专项整治，出租车环境卫生、服务质量有较大改善。

（三）坚持开展联合执法。为加强城铁南站、火车站、高铁站等地出租车运营秩序，市处积极与公安交警联系，开展联合执法整治，保持执法高压态势。6月1日、18日、28日，市处与公安交警开展3次联合执法，联合执法人员分成三个队伍，分别在城铁南站、火车站、高铁站对非法营运黑车、出租车经营行为进行检查。3次联合执法共查处非法营运黑车5台次，检查正规出租车48台次，查处违规出租车证件5台次。通过联合执法，极大的震慑了非法营运“黑的”的嚣张气焰。

二、抓好四个环节，行业管理成效显著

（一）抓好企业主体责任。压实企业驾驶员管理的主体责任，强化驾驶员的教育培训和管理。对检查中发现的所有违规驾驶员全部通报所属公司，在依法处罚的同时要求企业严格按照企业规章制

度进行处理，情节严重的依据企业合同约定，解除合同，清除出租车行业。针对高铁咸宁北站出租车拼客、拒载等现象，市处通过调取广场监控取证，调取三家出租车公司 17 台出租车违规经营证据，分别对三家出租车企业下达处罚通知书，直接对违规驾驶员所属公司进行处罚。

（二）抓好网约车持续发展。市处多次约谈省客、风韵两家网约车平台公司，要求加快推进网约车车辆合规化进程。同时加快对网约车平台公司和网约车车辆的初审，今年新办 2 家网约车平台公司经营许可，办理 49 辆网约车道路运输证，650 余人办理网约车从业资格证。为促使网约车和巡游出租车融合发展，市处引导三家出租车企业积极应对，转型升级。城顺出租车公司正积极和网约车平台公司合作，增加巡游出租车的派单。

（三）抓好新能源出租车应用。支持引导三家出租车企业更新新能源出租车，支持出租车企业调整新能源出租车承包费方式，吸引鼓励出租车驾驶员承包新能源出租车。通过新能源车辆试运营和广泛宣传，新能源汽车在市区出租车行业实现破冰，城顺公司购置 14 台新能源车辆投入运营。

（四）抓好行业基础设施建设。一是加快推进高铁咸宁北站站前广场改造。全面完成高铁咸宁北站站前广场改造，重新规划设计建设站前广场出租车专用通道、公交车停车场、首末站、充电桩等基础设施。出租车专用通道、公交车停车场、首末站等基础设施已投入使用；二是新建更新 21 组公交站台。在咸宁北站新建了 7 组公

交候车亭，在城区咸宁高中、青龙山高中等地更新安装 14 组公交候车亭，更换候车面板发黄、破损的面板 44 块；三是更新站名牌线路牌 336 处。今年 1 月份对城区 42 处站名牌更换，同时制作线路走向、公益宣传，11 月对城区 41 处老旧、破损的站名牌进行更换，对途经市民之家的 5 条公交线路 253 处线路牌全部进行更换。四是优化调整公交线路。开通一号桥至市福利院的线路，解决市疾控中心、市福利院出行，对 13 路公交车调整，解决第二小学上、放学问题，开通高新区园 3、园 4、麗山小镇专线。市民之家启用后，为了同步满足广大群众及工作人员的公交出行需求，对 5 条公交线路进行优化调整，直达市民之家，其它线路可通过一次换乘到达市民之家。

三、紧抓四项措施，创文工作成效显著

（一）紧抓创文公益广告宣传。在所有出租车、公交车 LED 滚动播放创文创卫公益宣传；在市区 188 个公交站台张贴公益广告，公交站台候车亭橱窗制作安装公益宣传 300 余幅，公交站名牌公益宣传 600 余条；在 25 辆公交车整车公益宣传，75 辆公交车车尾公益宣传，每辆出租车车后窗张贴 2 张公益广告，车内副驾驶前张贴禁烟、文明用语等宣传。

（二）紧抓公交站台管理。组织人员定期对公交站台候车亭、宣传橱窗、站名牌等重点点位进行巡查，加大对公交站台候车亭及宣传橱窗的亮化净化美化力度，定期对公交站台进行保洁，及时更换维护修复破损站名牌、线路牌，全年共更换维修 180 处。

（三）紧抓从业人员教育管理。在公交车、出租车张贴了交通部统一投诉受理热线 12328，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受理各类投诉。全年受理出租汽车行业投诉、业务咨询、失物求助等热线电话等共计 402 件，全部处理完毕。组织人员开展行业明查暗访 30 余次，针对投诉处理和明查暗访的情况，对违规重点人员进行专项培训，培训驾驶员 54 人。对发现的问题立即通报企业进行整改，要求各公司落实所属驾驶员行业专项培训 38 场次，累计教育培训驾驶员 5378 人次。通过明查暗访规范出租车、公交车运营行为，督促驾驶员规范经营，文明服务。

（四）紧抓行业“红黑榜”。结合日常监管、明查暗访、投诉处理情况，在咸宁日报、市局公众号、网站上对外发布了城市客运行业“红黑榜”。2021 年共发布 7 期行业“红黑榜”，红榜驾驶员 132 人次，黑榜驾驶员 115 人次。将列入“黑榜”的运营车辆和驾驶员所属的企业，纳入日常监督检查重点对象，加大日常监管力度，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

四、夯实四个责任，安全维稳成效显著

（一）夯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多次组织四家企业召开安全生产会议，传达市政府、市局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对行业安全工作和维稳工作进行部署。结合安全生产工作标准化工作督促企业制定、完善各项安全生产制度。严格执行安全生产“一月一小查，一季度一大查”安全检查制度。每月一次对公交车、出租车、停车充电场所、办公场所的安全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每季度由主

要领导带队，对企业安全生产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并将检查情况进行通报，对存在的问题要求企业及时整改。市处安全生产检查组对四家企业进行7次安全生产检查，共检查出隐患和问题35处，责令四家企业全部整改落实。一年来市区城市客运行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二）夯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督促企业落实日检、月检，建立企业安全生产自查自纠情况、安全工作基础台账。要求企业不定期对公交车、出租车的消防、安全设施、驾驶员驾驶行为上路进行抽查，严格落实出车前检查，把好“人、车”关。组织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月”驾驶员学习培训，组织四家企业参加网络安全生产培训，四家企业共录入人员信息600余人、车辆信息500台；组织四家城区客运企业进行3次“城区客运交通事故、消防应急救援演练”，提高应急处置响应水平。

（三）夯实疫情防控常态化责任。坚决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措施，按照疫情防控指南标准，严格落实车辆消杀制度，确保所有车辆消毒杀毒、通风工作落实到位。加强驾驶员管控，要求所有驾驶员规范佩戴口罩，并劝导乘客规范佩戴口罩。组织所有出租车、公交车驾驶员和企业管理人员全部进行核酸检测和疫苗接种。疫情形势严峻期间，切实加强驾驶员的行程管理，严禁到中高风险地区，离咸实行报备制度，所有驾驶员非必要不得离咸，确需离咸的，必须向所属企业报备。

（四）夯实行业维稳主体责任。一是成立工作专班。我处成立

工作专班，确定市处与和企业工作联系人，专门负责行业维稳工作。二是研判部署。为确保行业平安稳定，我处多次召集企业负责人会议，传达省厅、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行业维稳工作要求，对维稳工作进行部署。要求各企业继续深入排查研判行业信访突出问题和不稳定因素，密切关注重点人员，积极和驾驶员交心谈心，掌握驾驶员的思想动态，耐心细致地全力做好思想转化工作，及时化解矛盾，维护行业稳定。三是畅通信访通道。对12328、12345等转来的信访投诉案件，按规定程序及时进行处理，第一时间进行反馈。反映涉稳问题的出租车驾驶员，处业务科室或分管领导及时见面沟通，耐心解释、妥善疏导化解，通过信访接待和见面沟通，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四是加强信息报送。实行领导带班和值班制度，重点时期实行“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有事报事，无事报平安，重大突发事件随时报告，确保在出现突发事件时，能够在第一时间及时处置，及时向上级部门汇报。一年来，市区城市客运行业基本稳定可控，未发生到市政府上访或进省、进京非访事件。

五、深化三项活动，文明创建成效显著

（一）深化行业品牌建设。结合咸宁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等活动，引导企业建立“雷锋车队”、“文明示范车”、“诚信文明号”、“党员示范车”、“香城好司机”等品牌车队，指导企业制定品牌车队的标准和管理制度，对不符合要求的车队驾驶员及时清理出车队。

（二）深化日行一善活动。持续深入开展城市公交行业“日行

一善载德前行”活动要求，鼓励市区城市客运从业人员从身边小事做起，积极开展了一系列社会公益活动。各企业组织雷锋车队、先进班组驾驶员宣传雷锋事迹、义务献血、向老弱妇孺、残疾人等群体提供免费服务、扶危帮困等活动；植树节期间，各公司组织广大出租汽车驾驶员参加义务植树活动，动员大家积极参加公益活动。

（三）深化爱心护考活动。6月高考期间组织开展“爱心护考”活动，市区出租车、公交车为考生提供免费服务。高考3天时间，出租车免费接送考生共计238人次，预约服务8起，考点应急服务13起；公交公司提供23辆包车运送考生740人，220人持准考证免费乘坐公交车。下半年四大国家教育考试期间，市处组织人员和出租车、公交车在市区各个考点值守护考，全力做好考试期间运力保障工作。

六、紧扣三个建设，党风廉政成效显著

（一）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依托支部主题党日、三会一课、集中学习等，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知识，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党的十九大及列次全会精神，通过学习教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年共开展支部中心组、党员集中学习12次。开展党支部标准化创建活动，严格落实党支部基本组织生活制度，推进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坚持重大决策问题集体讨论。

（二）全面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坚持党管意识形态的原则，严格落实市处党支部和领导班子对意识形态工作的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严守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宣传纪律，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制定下发了《2021年市客管处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方案》，开展11期党史教育集中学习。组织干部职工参加线上党史知识竞赛，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市直交通运输系统“学党史、感恩党、诵党情”党史故事会。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确定实施城市客运行业“红黑榜”、执行市区公交免费、优惠乘车；安装公交候车亭；优化市第二实验小学的公交线路；开展爱心护考活动等五件实事，全部落实完成。组织党员干部开展警示教育活动，集中学习市纪委监委关于党员干部违规违纪典型案例通报，组织干部职工集中收看2021年湖北警示教育片6部。

（三）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处党支部多次召开处党支部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处党支部党风廉政工作，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全处的大事来抓。持续深入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集中整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节假日、双休日公务用车使用报备制度。针对审计提出的公务用车问题，我处积极与市财政局、市公车办联系，主动上交市财政四台违规公务用车，规范了公务用车管理。加强重点环节监督。针对行政执法、行政审批、财务等关键岗位可能出现的廉政违规违纪行为，组织开展廉政谈话。规范财务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高铁咸宁北站站前广场改造项目

监督，严格落实“三重一大”议事规则，主动向局党组和局纪检组报告项目建设情况和项目资金拨付情况。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存在的问题：城市客运基础设施还需进一步加强；市区公交线网还需进一步完善；从业人员文明规范服务还需进一步提升；网约车合规化进程还需进一步推进。

2022 年工作计划

一、进一步强化党的建设。始终把党的建设放在首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和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狠抓党员干部和执法队伍教育培训，切实改进工作作风。继续组织开展案例分析，切实提高执法人员正确运用政策及法律法规的能力，加强干部职工纪律，提高工作效能。

二、进一步强化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一是加强出租车、公交车消毒杀毒督查检查，督促各企业严格落实出租车、公交车消毒杀毒措施，发现问题要求各企业立即整改；二是做好防疫物资储备。要求各企业不等不靠，多方筹集口罩、手套、酒精、消毒剂等防疫物资。

三、持续开展市场整治工作。继续与公安部门联合开展市场整治工作，力度不减，整治不松。一是重点整治非法营运黑车、非法营运网约车；二是重点整治汽车站、火车站、城铁站等区域出租车运营秩序；三是配合公安部门对拉客乱象进行整治。

四、进一步加强行业管理。一是加强公交行业管理。优化公交

线路。根据市民需求调查，对确有需要的区域新开或调整公交线路，合理调整公交运营时间，对重点时段增加公交班次和运营时间；二是推动网约车合规化进程。积极引导三家出租车公司转型升级，与网约车平台公司合作，推动巡游出租车和网约车共同发展。积极推进网约车平台公司、车辆、从业人员合规化进程，将网约车纳入行业管理内容；三是加快出租车行业新能源车辆推广应用。引导三家出租车企业尽快更新新能源出租汽车。

五、维护行业安全稳定。一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管各项制度，继续“一月一小查，一季度一大查”安全检查制度。每月对公交车辆消防、安全设施、驾驶员驾驶行为上路进行抽查，每季度由主要领导带队，对四家客运企业安全生产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并将检查情况进行通报，对存在的问题要求四家客运企业限期整改。二是持续开展市区出租汽车行业打非治违工作。三是做好春运、节假日、汛期等重点时段安全生产工作。四是切实做好城市客运行业不稳定因素摸排和稳控，及时接访和处置，确保行业稳定。

六、深入开展文明创建。一是继续深入开展行业文明创建活动，培树行业先进典型，以点带面，提升行业文明服务水平。二是继续实施城市客运行业“红黑榜”；三是严格落实创文创卫各项工作任务，加强公益广告宣传，持续开展行业明查暗访，通过活动促创建。

第二部分 咸宁市客管处 2021 年决算公开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44.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3.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9.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2,976.5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1.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68.3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368.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49.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649.00
	30			61	
总计	31	5,017.39	总计	62	5,017.3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68.39	3,344.45					23.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80	279.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80	279.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80	279.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0	30.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0	30.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0	30.2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976.57	2,952.63					23.9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976.57	2,952.63					23.94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969.17	952.63					16.54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007.40	2,000.00					7.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81	81.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81	81.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9	67.09					
2210202	租房补贴	14.72	14.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68.39	1,302.17	2,066.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80	279.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80	279.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80	279.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0	3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0	30.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0	30.2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976.57	910.35	2,066.22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976.57	910.35	2,066.22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969.17	910.35	58.82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007.40		2,007.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81	81.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81	81.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9	67.0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72	14.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44.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9.80	279.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21	30.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2,952.63	2,952.6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1.81	81.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44.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44.45	3,344.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49.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49.00	1,649.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49.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993.45	总计	64	4,993.45	4,99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44.45	1,297.79	2,046.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80	279.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80	279.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80	279.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1	30.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1	30.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1	30.2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952.63	905.98	2,046.6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952.63	905.98	2,046.66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952.63	905.98	46.66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000.00		2,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81	81.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81	81.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9	67.0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72	14.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5	0		0	13	0.5	12.64	0	12.64	0	12.64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备注：我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咸宁市客管处 2021 年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2021 年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经市财政核定并批复下达，市客管处 2021 年部门决算总收入 3368.39 万元；其中经费拨款收入 3344.45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99%，其他收入 23.94 万元，占决算收入 0.7%，年初结转和结余 1649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33%。

部门决算支出 3368.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2.17 万元，占总支出 39%；项目支出 2066.22 万元，占总支出 61%。按支出功能分类：交通运输支出 2976.57 万元，占总支出 88%；住房保障支出 81.81 万元，占总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80 万元，占总支出 8.3%。卫生健康支出 30.21 万元，占总支出 0.9%，年末结转和结余 1649 万元。

二、2021 年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客管处 2021 年决算财政拨款收入 3344.45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增加 1770.23 万元，增加了 53%，比上年增加原因是新增一般债券资金安排项目高铁北站站前广场改造。

咸宁市客管处 2021 年决算财政拨款总支出 3344.45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108.82 万元，增加了 63%，比上年增加原因是新增一般债券资金安排项目高铁北站站前广场改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咸宁市客管处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 5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用 4.94 万元、印刷费 0.22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1.60 万元、

电费 3.72 万元、邮电费 3.23 万元、物业管理费 0.50 万元、差旅费 0.58 万元、维修（护）费 0.19 万元、劳务费 2.38 万元、委托业务费 5.18 万元、工会经费 13.5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4 万元、福利费 2.5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20 万元。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36.4 万元，减少了 40%，减少原因：一是 2021 年决算食堂补助未列入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二是厉行节约，压减标准公用经费。

202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 2020 年减少 3.05 万元，减少了 5.3%，厉行节约，压减标准公用经费。

四、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级政府采购计划总额 43 万元，因政府采购目录调整，实际支出总额 15.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10.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五、2021 年 “三公” 经费情况及变化说明

2021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3.5 万元，决算“三公”经费支出 12.64 万元，减少了 0.86 万元，下降 6.3%。比 2020 年增加 2.61 了万元，增加 20%，增加原因是车辆使用年限已久，维修费用增加，具体说明如下：

（一）我单位有执法车辆 3 辆，公务用车 1 辆，没有进行公车改革。2021 年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0 万元增加了 3 万元，增加 23%，增加原因是执法车辆和公务用车使用年限已久，维修费用增加。2021 年决算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64 万元，比 2020 年决算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2.64 万元，增加了 26%，增加原因是执法车辆和公务用车使用年限已久，维修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决算一致。2021 年预算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3 万元，2021 年决算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2.64 万元，2021 年决算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比 2021 年预算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0.36 万元，减少 2.7%，减少原因厉行节约，减少公务车维修费用。

（二）2021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 0.5 万元，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2021 年决算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费用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决算公务接待费减少了 0.03 万元，下降 100%，比年初预算减少 0.5 万元，下降了 100%，减少原因是 2021 年未产生公务接待费用。实际支出比 2020 年下降 0.03 万元，下降 100%，减少原因是 2021 年未产生公务接待费用。

（三）因公出国（出境）考察 0 批次 0 人，费用支出 0 万元，与上年一致，年初预算未安排出国考察费用。

六、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我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没有房屋和土地，执法车辆 3 辆，公务车 1 辆，没有进行公车改革。

七、2021 年度预算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全年预算数 2337.16 万元，实际执行数 2336.402 万元，执行率 99%，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一是五种人乘车补助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300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二是执法人员意外险全年预算数 4.16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3.402 万元；资金执行率 82%；三是执法车辆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3 万元，实际执行数 13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四是高铁北站站前广场改造全年预算数 2000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2000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五是公交站点站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20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从评价结果看，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2021 年度五种人乘车补助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五种人乘车补助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枫丹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资金总额	300	300	100%	(20 分*执行率)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截止 2021 年办理老年卡 29132 张	老年卡使用率达 ≥ 90	100%	10
		质量指标	落实党和政府政策	保障老年人出行方便	≥ 90	10
		时效指标	满足老年人出行	≥ 90	≥ 9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补贴 300 万元	用于老年卡补助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按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执行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老年人出行	≥ 95	≥ 90	5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效果好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体制	创建文明城市，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	95%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90%	90%	9
	总分	98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无</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无</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执法人员意外险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执法人员意外险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人事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4.16	3.402	82%	15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总量 52 人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为执法人员购买意外险在一定程度上消除了发生意外的隐患	保障执法人员人身安全系数	100%	1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进度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单位投入成本 3.402 万元	4.16 万元, 人均 800 元, 因保费调减至人均 654 元	82%	8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对人员权益的保障, 实际上也是在提升执法部门的软实力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意外保险实际上也是在保障执法人员的生活权益	100%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改善客运方面的治理	≥90	≥9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创建文明城市树立示范对象	≥95	≥9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执法人员生活进行了保障，提高了执法人员对政策的满意度	执法人员对单位凝聚力	90%	10
总分	8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执法人员意外保险费保费调整，年初预算是按上年度保费标准估算。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执法车辆运行维护费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城市客运管理处稽查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3	1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执法车辆 5 辆	租用执法车 2 辆、单位自有执法车 3 辆	100%	10
		质量指标	保证执法车辆正常运行	执法车辆保险费、油费、维修费、租车费	100%	10
时效指标	使城市客运市场得到很好的管理	市场监管中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3200 余人次，检查出租车及疑	100%	10		

				似非法营运 社会车辆达 1460 台次，查 扣非法营运 车辆 138 台 次，办结行政 执法案件 183 件，无行政复 议或诉讼案 件。		
		成本指标	单位投入成本 13 万元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的管理出租车 市场	全 年 受理出租汽 车行业投诉、 业务咨询、失 物求助等热 线电话等共 计 402 件，全 部处理完毕。 组织人员开 展行业明查 暗访 30 余次， 针对投诉处 理和明查暗 访的情况，对 违规重点人 员进行专项 培训，培训驾 驶员 54 人。 对发现的问 题立即通报 企业进行整 改，要求各公 司落实所属 驾驶员行业	100%		10

				<p>专项培训 38 场次，累计教育培训驾驶员 5378 人次。通过明查暗访规范出租车运营行为，督促驾驶员规范经营，文明服务。</p>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出租车车主的合法权益	<p>与公安交警开展 3 次联合执法，联合执法人员分成三个队伍，分别在城铁南站、火车站、高铁站对非法营运黑车、出租车经营行为进行检查。3 次联合执法共查处非法营运黑车 5 台次，检查正规出租车 48 台次，查处违规出租车证件 5 台次。通过联合执法，极大的震慑了非法营运“黑的”的嚣张气焰。</p>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创建文明和谐的城市客运市场	<p>组织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月”驾驶员学习培训，组织四家企业参加网络安全生产</p>	100%	5

				培训，四家企业共录入人员信息 600 余人、车辆信息 500 台；组织四家城区客运企业进行 3 次“城区客运交通事故、消防应急救援演练”，提高应急处置响应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	非法营运车辆整治长效	共发布 7 期行业“红黑榜”，红榜驾驶员 132 人次，黑榜驾驶员 115 人次。	10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居民的满意度	≥90	≥90	8
总分	98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无</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无</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高铁咸宁北站站前广场改造项目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高铁咸宁北站站前广场改造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00	2000	100%	(20分*执行率) 2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	1、道路工程新建沥青混凝土路面积 10186 m ² 、彩色罩面面积 4758 m ² 、新建混凝土路面 1500 m ² 、新建站台铺装及广场铺装约面积 1403 m ² 、新建路缘石面积 1932M。2、给排水工程新建雨水干管 742M、新建给	100%	10

				水干管 310M、 检查井 36 座。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	交工验收合格 投入使用	10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按 6 个月期限 按时交付使用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000 万元	10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出租车容量 162 辆/小时；改造后 公交车容量 720 人次/小时	执行率 $\geq 95\%$ ， 方便市民出 行，保障乘客 安全。无障碍 厕所一座；交 通监控设施 36 套，标志标线 696 m ² ，人行天 桥一座，风雨 廊基础 142 m ² ， 钢构 59.7T，钢 化玻璃 1466 m ² ，廊内大理 石铺装 1147 m ² 。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形象	提升咸宁门户 新形象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景观、绿化带	建设广场绿 化、增加行人 风雨连廊，麦 冬面积 405 m ² ，	100%	5	

				草皮面积 1600 平方米，树池 18 个。种植各种树共 106 棵。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人们的需要	以人为本、人车分离、公交优先为出发点，以实现旅客换乘便捷、交通秩序，良好、交通设施完备为落脚点，达到扩容增效、提质增效的效果。	100%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高铁咸宁 北站改造满意度	群众对高铁北站广场条件质量和效率等方面的认可程度	100%	7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主要包括年初目标值 (A)，实际完成值 (B)：正向指标得分计算方法为：得分=B/A*权重；反向指标完成值大于目标值的得零分，完成值小于目标值的计算方法为：得分=(A-B)/A*权重，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公交站点站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公交站点站牌维护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公交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20	100%	(20分*执行率) 2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 万元	公交车站牌线路面板更换 44 块，候车亭橱窗制作、安装公益宣传 300 余幅，公益宣传 600 余条，对 2 路、8 路公交线路延伸到高铁北站。咸宁北站新建 7 组公交候车亭。更换站	100%	10

				名牌 83 处。		
		质量指标	城市公交站整体形象效果	优化调整 5 条公交线路要直达市民之家。对途经市民之家的 5 条公交线路 253 处线路牌全部进行更换。	100%	1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进度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单位投入成本	20 万元	10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车站维护，也改善了市容市貌，提升全市在湖北省城市中的软实力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车站维护，也改善了市容市貌，提升全市在湖北省城市中的软实力	开通一号桥至市福利院的线路，对 13 路公交调整解决第二小学上、放学问题。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公交车站维护，加快出行效率，提高了人们的满意度	对公交车营运秩序、车辆卫生、服务情	100%	5

				况检查，明察暗访检查公交车 56 台次，查出各类违规行为 95 起，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通报，督促公交企业进行整改，提高公交服务质量和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创建文明城市树立示范对象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5
总分	95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无</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无</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资金 2337.16 万元，于 2021 年上半年就已全部到位，到位率 100%；资金实际执行数 2336.402 万元，执行率 99%。2、认真按照上级的统一部署，强化资金使用绩效，狠抓责任落实，全面推行信息公开、公告、公示制度，确保项目建设资金的使用公正透明，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3、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机构健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项目合同管理、工程监理，强化落实责任，确保了工程进度和工程质量。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扶贫慰问物资支出 2.65 万元，驻村扶贫工作人员补助 2.95 万元，我单位扶贫资金财政预算没有安排，在标准公用中列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上年结余（转）：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行政运行（项）：指市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一般行政管理（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科研、监督检查、项目评审等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机关服务（项）：指机关用于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等后勤保障服务的项目支出。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客运管理处

2021年9月14日